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OBI 摩比

MOBI Development Co., Ltd.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7)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將錄得純利，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無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小心審慎行事。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佈。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將錄得純利，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由錄得虧損淨額轉為錄得純利主要由於下列原因：

- (i) 全球網絡建設仍以4G為主流，進入建設的投入週期，無線優化網絡建設力度加大，令本集團整體收益持續改善；
- (ii) 本集團之產品組合有所優化及部份新型及高端產品收益貢獻增加；及
- (iii) 規模經濟效益及有效成本控制措施令本集團盈利能力得到改善。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不時繼續審視本集團之營運及策略以應對面前的挑戰。董事會亦對電信業於中國內地以及全球市場(尤其是5G網絡的推出的業務發展前景)的增長機遇仍然感到樂觀。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無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之全年業績公佈所載之詳情，該公佈預期將於2019年3月下旬刊發。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小心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胡翔

香港，2019年1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翔先生及廖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屈德乾先生及陳兆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天舒先生、張涵先生及葛曉菁女士。